#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每股分配比例: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.5元(含税)。
- ●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具体日期 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●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截至2022年12月31日,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7,218.09万元。经董事会决议,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(含税),不送股,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总股本 1,716,533,938 股,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2,913.35 万元(含税)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本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8,000.87 万元的31.10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 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,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二) 独立董事意见

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: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现金分红总额为42,913.35万元,现金分红总额占2022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1.10%,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维护了投资者的利益。

#### (三) 临事会意见

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#### (一) 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统筹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资金需求、股东权益保护等因素,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#### (二) 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